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8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8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亮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1、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等各项规定；

2、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未发现参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之情形，也不存在改变和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股东利益之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47）。

三、备查文件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8 月 29 日